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3
债券代码:123119　债券简称:康泰转2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8.5元(含税)现金红利,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不送红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泰生物	股票代码	3006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瑾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路18号		
传真	0755-26988900		
电话	0755-26988858		
电子信箱	office@biokangt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起步之年。疫苗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的新兴战略性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工信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强调新型疫苗研发和产业化能力建设;紧跟疫苗技术发展趋势,基于应对新发、突发传染病需求,支持建设新型病毒载体疫苗、DNA疫苗、mRNA疫苗、疫苗新佐剂和新型递送系统等技术平台,推动相关产品的开发和产业化;鼓励疫苗生产企业开展国际认证,按照国际疫苗采购要求生产、出口疫苗。在新冠疫苗加速审批和多方合作的研发模式下,mRNA疫苗、DNA疫苗和腺病毒载体疫苗等新技术路径的研究和应用提速,推动国内疫苗企业快速实现技术创新及升级;全球抗疫的需求也使疫苗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促进了国产疫苗产品的出口,加速了中国疫苗企业国际化进程。目前纵观全球,疫苗分配结构性失衡,低收入国家疫苗覆盖率较低,及新兴国家因可支配收入的增加,疫苗接种需求亦在不断增加,疫苗行业市场增长潜力可期。

根据灼识咨询报告,全球疫苗市场从2015年的401亿美元增长至2021年的640亿美元,并预计将于2030年达到1,127亿美元(不含新冠疫苗),2021年至2030年复合年增长率为6.5%。中国疫苗市场从2015年的251亿元增长至2021年的761亿元(不含新冠疫苗),并预计将于2030年达到2,157亿元(不含新冠疫苗)2021年至2030年复合年增长率为12.3%,疫苗行业市场前景良好。随着产业政策对疫苗行业大力支持、各国对免疫接种重视程度的加强、公共卫生服务投入不断加大、居民健康消费升级及疾病预防意识提升、老龄化加剧和接种人群的增加、新型疫苗的升级迭代和重磅疫苗的陆续上市,疫苗行业市场有望迎来新一轮快速扩容期。

(二)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人用疫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上市销售的产品有13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无细胞百白破b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b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冻干b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等,另有新冠灭活疫苗于2021年5月在国内获批紧急使用,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于2021年10月获得印度尼西亚国家药品和食品监管局紧急使用授权。公司产品种类涵盖免疫规划疫苗和非免疫规划疫苗,产品覆盖了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生产的企业之一,目前在深圳、北京两地设有三大研发生产基地,生产规模位居国内疫苗行业前列,充分发挥了“南康泰、北民海”集团化经营协同效应,同时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壮大公司的产业规模。

公司研发实力雄厚,通过多年坚持不懈地自主研发创新,现已形成产品线丰富、产品结构优良且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疫苗产品梯队。除上述已上市销售的疫苗外,公司布局了丰富的在研管线,拥有在研项目30余项,除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b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口服五价重配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Vero细胞)等进入注册程序的疫苗外,四价手足口病疫苗、麻腮风水痘疫苗、四价流感疫苗、20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等多联多价疫苗已布局研制,未来随着在研疫苗项目的获批上市及产业化,将极大丰富公司产品种类,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实力。

公司稳步推进国际化,继续实施“引进来”与“走出去”的发展战略,先后与美国默克、法国赛诺菲巴斯德、荷兰Intravacc、英国阿斯利康等进行密切合作,引进国际先进疫苗技术;同时,疫情为国内疫苗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契机,打开了国产疫苗的品牌形象,加速了国内疫苗企业的国际化进程。除了公司无细胞百白破b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等取得了部分国家出口的证书之外,公司的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于2021年10月获得印度尼西亚国家药品和食品监管局紧急使用授权并已实现出口,为公司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和用途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用途
1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	10μg	用于16岁以下人群预防乙型肝炎
		20μg	用于16岁及以上人群预防乙型肝炎
		60μg	用于16岁及以上无应答人群预防乙型肝炎
2	13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用于预防由肺炎球菌血清型1、3、4、5、6A、6B、7F、9V、14、19A、19F和23F引起的侵袭性疾病、如菌血症性肺炎、脑膜炎、败血症和菌血症等疾病
3	无细胞百白破b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		用于预防百日咳杆菌、白喉杆菌、破伤风梭状芽孢杆菌和b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多种疾病
4	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		用于预防23种血清型肺炎链球菌引起的肺炎、脑膜炎、中耳炎和菌血症等疾病
5	b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		用于预防b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感染性疾病,如肺炎、脑膜炎、败血症、蜂窝组织炎、会厌炎、关节炎等疾病
7	麻疹风疹联合减毒活疫苗		用于预防麻疹病毒和风疹病毒感染
8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用于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9	新型冠状病毒灭活疫苗(Vero细胞)		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
10	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		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

(四)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以人为本,追求卓越、诚信、高效、创新、凝聚”的经营理念,按照年度经营计划,以市场为导向,持续加强产品研发力度及国际间合作,面对重大疾病防控需求,反应迅速,有序推进新产品上市和销售,持续优化营销网络布局,强化市场推广工作,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步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4,148,984,941.24	9,584,507,604.93	47.62%	3,952,407,60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66,735,647.64	7,463,435,888.39	22.82%	2,754,232,811.3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3,652,094,896.12	2,261,177,379.57	61.51%	1,943,331,75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3,377,112.09	679,186,185.43	86.01%	574,505,57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0,577,501.83	620,428,742.52	91.90%	528,691,47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270,156.54	439,847,497.40	275.65%	505,701,645.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5	1.03	79.61%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2	1.01	80.20%	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5%	12.56%	2.49%	25.5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6,993,587.95	775,211,086.09	1,325,045,623.00	1,274,844,59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52,598.99	311,398,741.47	699,661,361.76	227,164,40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72,440.27	287,380,549.98	693,369,495.87	201,155,01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79,244.00	227,406,444.08	911,048,273.99	691,994,682.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3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7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杜伟民	境内自然人	26.62%	182,878,125	137,545,594	质押/冻结	6,764,443
袁莉萍	境外自然人	19.99%	137,331,67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4%	22,250,678			
郑海发	境内自然人	2.24%	15,417,252	11,562,939	质押	7,612,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11,959,467			
杭州合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7,940,572			
项光隆	境内自然人	0.98%	6,804,737		质押	558,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6,406,839			
吴凌东	境内自然人	0.90%	6,170,5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杜伟民、袁莉萍和杭州合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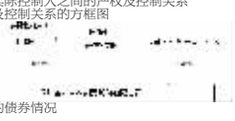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康泰转2	123119	2021年7月15日	2027年7月14日	1,999,773.300	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1年3月12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1】第2【222】号01号),经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1年9月6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21年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1】第【1231】号01号),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5.21%	22.13%	1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19,057.75	62,042.87	91.90%
EBITDA全部债务比	38.67%	41.55%	-2.88%
利息保障倍数	24.96	146.12	-82.92%

三、重要事项

1、城市更新项目进展情况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于2016年11月18日出具《关于(南山区粤海街道康泰生物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审批情况的复函》,原则同意康泰生物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确定的功能定位、改造目标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同意公司通过城市更新完善生物医药产业园区,推动产业升级,打造生物医药总部基地。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更新局于2018年2月6日出具《关于申请南山区城市更新单元实施主体资格确认的回复》,原则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康泰生物城市更新单元的实施主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城市更新项目进展的公告》)。

2018年4月24日、2018年5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泰生物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建设投资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康泰生物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拟通过城市更新改造的方式,将园区建设成为深圳市重要的生物产业研发及总部集聚中心(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康泰生物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建设投资的公告》)。

公司于2018年7月向深圳市南山区住建局办理建筑物拆除备案报批,具备了合法的拆除手续。为顺利推进康泰生物城市更新单元拆除重建工作,公司将办公地点由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搬迁至深圳市光明区康泰生物园(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办公地址搬迁的公告》),南山区生产基地不再进行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的生产。

2019年1月,公司与鑫泰康就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的拆迁补偿方式达成一致意见,拆迁补偿采用产业研发用房和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具体为公司应得到的回迁房屋建筑面积为22,348平方米及现金补偿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拆迁安置补偿的公告》)。

康泰城市更新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许可、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目前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公司将持续关注城市更新项目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进展情况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议案,该等议案并经2021年2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3月24日,深交所受理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申请;2021年4月2日,公司收到了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提报回复进行了回复,并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披露;2021年4月29日,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申请。

2021年6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3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注册申请。

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具体方案。

2021年7月15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扣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8,966万元。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1SZAA40430号《验资报告》。2021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情况。2021年8月2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2,000万张可转债,于2021年8月5日在深交所上市。

上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并聘任了新一届的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2021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并于同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选举了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伟民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300522　证券简称:世名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70,160,60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世名科技	股票代码	3005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彬	张晓	
办公地址	昆山市周市镇黄浦江北路219号	昆山市周市镇黄浦江北路219号	
传真	0512-57666770	0512-57666770	
电话	0512-57667120	0512-57667120	
电子信箱	bin.zhao@smcolor.com.cn	min.zhang@smcolo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纳米着色材料、功能性纳米分散体、特种添加剂、智能调色系统及电子化学品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涂料、纺织、医疗防护、光伏与电子通信等领域,是国内领先的纳米级色浆、功能性纳米分散体及特种添加剂供应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新材料业务,利用自身的技术和研发优势持续深耕新材料领域。公司坚定践行“大色彩同心圆”战略,不断推动技术产品创新,围绕色浆、母粒、特种添加剂及电子化学品等产业方向,积极拓展色彩行业下游应用领域,保障提升基本存量业务,做好前瞻性产业布局,稳步推进各项投资项目。

公司涂料类色浆及胶乳类色浆为环保型、超细化水性色浆,产品广泛应用于涂料、乳胶等应用领域,为公司成熟的基础业务。公司为国内色浆行业的龙头企业,建筑涂料类色浆、胶乳类色浆等在下游细分市场均处于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国内外宏观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后疫情时代下游房地产需求存在放缓趋势,国内建筑涂料市场需求受到阶段性影响。公司充分发挥色浆产能规模优势,持续加强对涂料类色浆产品区域市场的精耕细作,巩固产品市场领先地位,积极开拓与抢占市场空间,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公司涂料类色浆产品在报告期内销售业绩保持相对稳定。公司胶乳类色浆主要为丁腈医用手套、乳胶气球等提供着色服务。报告期内,虽然全球疫情有所放缓,但防疫形式依然严峻,全民健康防护意识也在逐步提升,因此国内外一次性防护手套等医疗防护类产品仍有较大需求空间。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胶乳类色浆产品技术提升,为下游客户提供着色服务的同时,能够配套提供更多功能性解决方案,公司手套用乳胶色浆产品销售业绩较上年同期持续保持稳定增长。

公司纤维类产品主要包含纤维原液着色色浆、母粒及功能性纳米材料等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纺织纤维领域。公司高度重视原液着色相关技术积累及系列产品的开发,积极夯实并拓展原液着色技术领域,全面布局纤维原液着色相关技术的路径和产品。截止目前,公司已成熟掌握粘胶、腈纶、聚酯、聚酰胺、超高密度聚乙烯纤维等主要纤维的原液着色产品的制造技术,形成具有目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与产品系列,为各类纺织纤维企业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设备采购情况及验收审批预定情况等因素,对该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主体建筑已全部完工并取得消防验收程序,办公大楼已取得验收交付使用。同时公司根据项目相关工艺及设备要求,已经完成12,000吨母粒生产所需设备选购及安装工作,目前处于调试、内部验收阶段。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快速组织进行第二批设备选购工作,跟进项目整体验收评价报告及专家组审查等工作,积极推进项目验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公司掌握了多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聚合物添加剂制备技术,以此为基础进行色彩新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子公司常熟世名组建了专业技术、项目团队,积极跟进“年产100吨高频铜铜板专用树脂及特种添加剂技术改造项目”的落地实施,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设备选型及采购进度周期较原计划有所延长,同时部分项目产品技术开发及产品验证等周期有所拉长,该项目总体进度存在一定程度延缓。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取得环评、安评批复文件,公司将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及相关设备选型、采购与安装等进度,同时快速推进项目产品技术开发、配方优化、产品验证等工作。凯门助剂主要产品为块醇表面活性剂、聚醚改性有机硅油表面活性剂等环保助剂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水性涂料、水性油墨、光伏产品加工、胶黏剂、PVC手套涂饰剂等领域,为国内助剂细分领域的领先企业。近年来,在政策推动下,我国光伏产业发展迅速,光伏相关产品生产和应用规模不断扩大,凯门助剂充分协同集团公司平台资源优势,重点推动块醇表面活性剂等助剂在下游太阳能光伏硅晶切割液中的技术推广与产品应用,相关助剂产品销售业绩在报告期内增速明显。2021年,凯门助剂实现销售收入14,497.97万元,实现净利润2,692.95万元,较上年度保持健康增长。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着色剂类及特种添加剂类产品等,主要产品分为常规产品与定制产品。对于常规产品,公司按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销售反馈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对于定制产品,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各销售部门及子公司根据各自的市场订单情况制定相关生产计划,由生产计划部门协调产能资源,下达生产计划书,生产部门实施制造加工。在实施过程中,产部按照作业指导书进行标准化流程作业,由技术部门提供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支持,质检部门对制造过程进行监督与监控,有效保障公司产品品质,多部门高效协同确保产品及时交付。此外,公司也会根据市场预测情况对部分产品进行生产备货以加快发货速度,更快地响应客户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驱动的采购模式,以集团集中采购为主,搭建了集中采购系统,实现资源共享。公司采购部门依据采购管理流程,借助信息化系统整合公司需求进行集中采购。对于公司正常生产需要的常规颜料和助剂等,公司根据产品生产及销售情况,预期制定材料安全库存以及相应的采购策略;对于部分稀缺或者价格波动较大的原材料,公司采取战略性合作采购及提前预付原材料款项等方式进行采购。公司严格执行并落地供应商管理制度,对原材料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并完善了供应商导入和考核机制,确保供应商能够持续满足公司要求,保障采购物资到货的及时率和合格率。同时,公司专注于“供应商、公司、客户”三方协调性,有效优化标准产品、原材料的动态管理,建立安全库存保障体系,确保公司安全供应,通过战略集采、招标采购、安全采购等,努力推动降本增效的战略目标。

3、销售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原则,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和应用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产品销售仍主要延续经销和直销两种模式。公司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积极参与客户产品论证过程,解决客户问题,做好产品的研发和售后保障工作,推动销售模式从销售产品到销售“产品+服务”的转变。其中,经销模式主要为公司以区域为单位授权一家或若干家经销商经营公司产品。在经销模式下,由经销商根据其客户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产品采购订单,公司依订单组织生产、发货。对于涂料类色浆产品,由于客户众多、售后服务量较大等原因,公司仍采取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和服务,以有效提高销售、服务效率,降低成本。针对有行业重大影响力的关键客户,公司采取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模式,组建以资深销售人员为主体的项目团队,对其进行重点拓展与维护,以便公司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胶乳类色浆、纤维类色浆、添加剂等产品,由于目标客户相对集中,公司根据整体的销售策略及销售政策,采取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模式,以便公司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凭借在产品品质、市场信誉等方面的长期积累,在市场中已经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面对应用不断丰富的下游市场,公司将持续优化销售体系建设,深耕国内市场、扩建国际市场的产品服务网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932,596,810.46	893,524,415.87	4.37%	709,618,23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6,717,875.99	725,010,095.52	9.89%	646,247,809.00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670,124,481.41	454,623,891.19	47.43%	371,495,24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469,353.79	92,730,018.39	0.80%	73,651,73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315,208.26	89,394,089.31	6.62%	69,790,69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55,433.65	86,510,777.82	84.78%	50,308,796.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76	0.3486	-0.29%	0.27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53	0.3421	0.94%	0.2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8%	13.64%	-1.26%	11.6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9,596,981.33	183,893,216.54	185,260,544.67	161,373,73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68,438.22	29,533,328.42	33,764,666.52	-4,097,07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05,773.46	28,084,665.10	32,952,545.86	672,22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8,519.71	50,549,541.42	25,711,485.53	96,852,926.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佳铭	境内自然人	40.52%	109,469,322	82,101,991	质押	49,250,000
王敏	境内自然人	6.30%	17,010,000		质押	8,850,000
昆山市世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10,125,000			
黄庆仲	境内自然人	3.31%	8,950,000			
陈敏	境内自然人	2.70%	7,281,097			
红塔创新(昆山)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2%	5,722,200			
深圳市希华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5,066,415			
李江萍	境内自然人	1.07%	2,884,800			
杜长森	境内自然人	0.75%	2,029,625	1,682,943		
王瑞红	境内自然人	0.75%	2,02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吕佳铭系王敏之配偶;世名投资系吕佳铭、王敏共同投资的公司;李江萍系吕佳铭之嫂;王瑞红系王敏之姐。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剔除回购专用专户1,451,016股后的总股本179,211,7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89,605,863股,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2021年5月28日办理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2、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8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3、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入区协议的议案》,根据集团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公司与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入区协议》,并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22亿元,在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6600吨先进光敏材料及1000吨光刻胶纳米颜料分散液项目”,项目产品主要包含“3000吨光聚合单体、20000吨高性能树脂、1000吨光刻胶纳米颜料分散液、6000吨UV纳米颜料色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全资子公司安徽世名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马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签订入区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4、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项目投资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公司董事会同意凯门新材料投资建设“年产5500吨块醇表面活性剂、2500吨聚醚改性有机硅表面活性剂项目”及“二期仓库项目”,并向凯门助剂增资5,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凯门助剂已在岳阳市云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